

[公告] 大一女舍 109 年暑住申請登記

DEAR. 各位舍胞

一、申請時間：6 月 1 日(星期一)10:00~6 月 5 日(星期五)17:00 截止。逾期不受理申請。

【請注意：如非僑外生、離島生，除線上申請外，尚需繳交證明(如附件)；

如 6/1~6/5 無法提出證明，請於上班時間至 2F 輔導員辦公室說明，否則將列為候補】

二、登記網址：<https://housing.ntu.edu.tw/summer.new>

三、依據：國立臺灣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辦法第 29 條『大一新生宿舍之住宿學生不得申請暑假住宿。但有特殊原因需申請暑假住宿者，得經學校核准後分配至適當之宿舍住宿』。

四、申請資格與優先順序：

1. 僑外生、離島生、新生宿舍幹部。
 2. 選修第一階段暑修 (需配合下列第一項說明)
 3. 參與教育部、本校研究專案 (需配合下列第二項說明，檢附證明範例請見本公告第三頁)
 4. 其他：舉辦營隊等 (需配合下列第二項說明，檢附證明範例請見本公告第三頁)
- ◆ 如為上列 2 資格者，請線上申請後於 6/1~6/5 上班時間至輔導員辦公室說明預計選修課程，並於 6/29~7/1 補驗網路加退選證明文件，始得符合暑住資格，否則將取消床位申請。
 - ◆ 如為上列 3、4 資格者，請線上申請後於 6/1~6/5 繳交證明文件至輔導員辦公室外紙袋內，未繳交證明將不予受理。如無法提供證明者，請於上班時間至輔導員辦公室說明原因。
 - ◆ 本學期暑假期間因應疫情關係，本舍須配合學校將部分床位提供給 109 學年度入學且須自主健康管理的僑外生暫住。如遇暑住床位分配不足，將依上述優先順序進行排位；如優先順序相同且皆有檢附證明，則以線上申請時間先後及週數相符者依序排位，其餘將列為候補名單。
 - ◆ 選修第二階段暑修請於 7/27~7/30 再向未來宿舍的輔導員提出申請，如有空床將協助安排。

五、暑住日期：7 月 5 日(星期日)至 8 月 22 日(星期六)。最晚須配合於 8/24 前搬遷至大二宿舍。

- ◆ 暑住申請統一從 7 月 5 日開始，不得從中途申請入住。
- ◆ 配合 109 學年度新生入住，暑住八週者最晚須於 8 月 24 日(星期一)17:00 前搬至高年級宿舍。
- ◆ 因高年級宿舍(大四學姐)暑住截止日為 8 月 22 日(星期六)，暑住八週欲提前搬遷至新宿舍床位者，須事先向新宿舍輔導員確認床位狀況再行搬入，否則一律 8 月 24 日(星期一)再行搬遷。

六、暑住地點：大一女舍 A、B 棟，以低樓層為主，屆時須搬遷。

七、暑住床位公告：6 月 12 日(星期五) 14:00

八、暑住費用&繳費方式：

- ◆ 每週 480 元，以週計費，統一先繳八週全額 3840 元。
- ◆ 如未住滿八週將按剩餘週數退費，約三週後才可收到退費。（住宿未滿一週以一週計費）
- ◆ 申請通過者請先上網 <https://housing.ntu.edu.tw/summer.new> 點選「確定入住」，並列印繳費單。請於 6 月 19 日(星期五)前完成繳費，等候查驗。

九、暑住退宿：

- ◆ 請先上網 <https://housing.ntu.edu.tw/>點選「暑期退宿申請」，列印出退暑宿單。
- ◆ 完成線上退暑宿申請後，請將寢室床位之使用範圍打掃乾淨，並用手機拍攝寢室門牌、床面、衣櫃內、書櫃、桌面、所有抽屜、桌下及椅子周邊等照片備查，再於上班時間至 A、B 棟輔導員辦公室(夜間或假日至傳達室)繳交退暑宿單、出示淨空照片並歸還鑰匙。

十、提前搬至其他宿舍暑住者仍以大一女舍暑住費計價，不必補差價。

-----感謝大家的配合！如有其他問題，歡迎詢問-----

A 棟輔導員 楊蕙宇 email : yangann@ntu.edu.tw Tel:(02)3366-7029

B 棟輔導員 王秀玲 email : slingwang@ntu.edu.tw Tel:(02)3366-7288

大一女舍輔導員蕙宇姐&秀玲姐 敬上 2020/5/25

109 年新生宿舍暑住申請證明(範例)

活動名稱：

活動日期：

序號	姓名	學號	目前床位	抽中宿舍床位
1	楊咩咩	B08070070	大一女 239A	女二 168A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
主辦單位核章處



中華民國

109

年

月

日